

**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  
**关于深圳市纺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持续督导期间的**  
**2014 年年度保荐工作报告**

保荐机构名称：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	被保荐公司简称：深纺织
保荐代表人姓名：王茜	联系电话：0755-82763298-619
保荐代表人姓名：苏锦华	联系电话：0755-82763298-616

**一、保荐工作概述**

项 目	工作内容
1. 公司信息披露审阅情况	
（1）是否及时审阅公司信息披露文件	是
（2）未及时审阅公司信息披露文件的次数	0 次
2. 督导公司建立健全并有效执行规章制度的情况	
（1）是否督导公司建立健全规章制度（包括但不限于防止关联方占用公司资源的制度、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内控制度、内部审计制度、关联交易制度）	是
（2）公司是否有效执行相关规章制度	是
3. 募集资金监督情况	
（1）查询公司募集资金专户次数	12 次
（2）公司募集资金项目进展是否与信息披露文件一致	是
4. 公司治理督导情况	
（1）列席公司股东大会次数	0 次

(2) 列席公司董事会次数	0 次
(3) 列席公司监事会次数	0 次
5.现场检查情况	
(1) 现场检查次数	2 次
(2) 现场检查报告是否按照本所规定报送	是
(3) 现场检查发现的主要问题及整改情况	<p>主要问题是募投项目进度未达预期：公司募投项目进展缓慢，原计划通过与日东电工进行技术合作生产偏光片产品以变更原 TFT-LCD 用偏光片二期项目募集资金用途事项，但最终未获得股东大会通过。</p> <p>整改情况：目前市场环境已经变化，公司对原 TFT-LCD 用偏光片二期项目实施方案重新进行论证。</p>
6.发表独立意见情况	
(1) 发表独立意见次数	5 次
(2) 发表非同意意见所涉问题及结论意见	无
7.向本所报告情况（现场检查报告除外）	
(1) 向本所报告的次数	0 次
(2) 报告事项的主要内容	无
(3) 报告事项的进展或者整改情况	无
8. 关注职责的履行情况	
(1) 是否存在需要关注的事项	否
(2) 关注事项的主要内容	无
(3) 关注事项的进展或者整改情况	无
9.保荐业务工作底稿记录、保管是否合规	是
10.对上市公司培训情况	

(1) 培训次数	1 次
(2) 培训日期	2014 年 12 月 17 日
(3) 培训的主要内容	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分析
11.其他需要说明的保荐工作情况	无

## 二、保荐机构发现公司存在的问题及采取的措施

事 项	存在的问题	采取的措施
1.信息披露	2014 年度公司信息披露及时、准确、完整，未发现存在重大问题。	-
2.公司内部制度的建立和执行	2014 年度公司内部控制有效，未发现存在重大问题。	-
3.“三会”运作	2014 年度公司三会运作规范，未发现存在重大问题。	-
4.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变动	2014 年度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动。	-
5.募集资金存放及使用	公司已建立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制度；未发现募集资金存放及使用存在异常。但是，公司募投项目进展缓慢，原计划通过与日东电工进行技术合作生产偏光片产品事项以变更原 TFT-LCD 用偏光片二期项目募集资金用途事项，最终未获得股东大会通过。	目前市场环境已经变化，公司对原 TFT-LCD 用偏光片二期项目实施方案重新进行论证。
6.关联交易	2014 年度，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价格公允、合规，并履行了规定的决策程	-

	序，不存在重大问题。	
7.对外担保	公司 2014 年度未发生对外担保事项。	-
8.收购、出售资产	公司 2014 年度未发生收购、出售资产事项。	-
9.其他业务类别重要事项（包括对外投资、风险投资、委托理财、财务资助、套期保值等）	公司 2014 年度未发生其他业务类别重要事项。	-
10. 发行人或者其聘请的中介机构配合保荐工作的情况	2014 年度发行人及其聘请的中介机构能够积极配合长江保荐及保荐代表人的工作，不存在重大问题。	-
11.其他（包括经营环境、业务发展、财务状况、管理状况、核心技术等方面的重大变化情况）	无。	-

### 三、公司及股东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公司及股东承诺事项	是否履行承诺	未履行承诺的原因及解决措施
1. 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承诺：在股改限售股份上市流通时承诺：如果计划未来通过证券交易系统出售所持股份，并于第一笔减持起六个月内减持数量达到 5%的，将于第一次减持前两个交易日内通过公司对外披露出售提示性公告；严格遵守《上市公司解除限售存量股份转让指导意见》和深圳证券交易所有关业务规则的相关规定。	是	-
2. 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承诺：于 2009 年非公开发行时承诺深圳	是	-

<p>投控及深圳投控之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或拥有实际控制权的其他公司将不会参与任何与深纺织目前或未来从事的相同或相似的业务，或进行其他可能对深纺织构成直接或间接竞争的任何业务或活动；若深圳投控及深圳投控之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或拥有实际控制权的其他公司的经营活动在将来与深纺织发生同业竞争或与发行人利益发生冲突，深圳投控将促使将该公司的股权、资产或业务向深纺织或第三方出售；在深圳投控及深圳投控之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或拥有实际控制权的其他公司与深纺织均需扩展经营业务而可能发生同业竞争时，深纺织享有优先选择权。</p>		
<p>3. 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西藏瑞华投资发展有限公司等其他发行对象对公司 2013 年非公开发行自愿锁定期承诺。</p>	<p>是</p>	<p>-</p>

#### 四、其他事项

报告事项	说 明
1. 保荐代表人变更及其理由	保荐代表人未发生变更
2. 报告期内中国证监会和本所对保荐机构或者其保荐的公司采取监管措施的事项及整改情况	无
3. 其他需要报告的重大事项	无

(本页无正文，为《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关于深圳市纺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持续督导期间的 2014 年年度保荐工作报告》的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签名：   
王茜

  
苏锦华

保荐机构：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



2015 年 4 月 10 日